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茂先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林茂先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林茂先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林茂先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出现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情形，林茂先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人调减为 6 人，该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对林茂先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